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之

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进感应”、“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经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237 号）。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 187 号〕），北交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1〕13 号）（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细则》（北证公告〔2021〕8 号）（以下简称“《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北证公告〔2021〕23 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与承销特别条款》（中证协发〔2021〕258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自律规则，安信证券对恒进感应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进行核查，出具如下专项核查报告：

一、战略配售方案和战略投资者的选取标准、配售资格核查

（一）战略配售方案

1、战略配售数量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 1,70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6,700.00 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后总股本的 25.37%。发行人授予安信证券不超过初始发行规模 15.00%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 1,955.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扩大至 6,955.00 万股，本次发行数量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后总股本的 28.11%。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340.00 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次发行数量的 20.00%，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17.39%。

超额配售启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 1,360.00 万股；超额配售启用后，网上

发行数量为 1,615.00 万股。

2、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选择标准的制定，充分考虑了投资者资质以及与发行人战略合作关系等因素，主要标准包括：

1、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应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

2、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的发行人股票；

3、最终战略配售投资者不超过 10 名。

结合《管理细则》、《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选取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嘉兴重信金长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长川”）、苏州熔拓瑞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熔拓瑞超”）、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丹桂顺之实事求是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丹桂顺”）、青岛晨融鼎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晨融鼎富”）、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南方基金”）、青岛稳态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稳泰平常心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稳态平常心”）、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均符合以上选取标准。

3、参与规模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承诺认购股数 (万股)	获配股票限售期限
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6 个月
2	嘉兴重信金长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	6 个月
3	苏州熔拓瑞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6 个月
4	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丹桂顺之实事求是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0.00	6 个月
5	青岛晨融鼎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6 个月

6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00	6个月
7	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稳泰平常心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00	6个月
8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6个月
合计		340.00	-

4、配售条件

安信证券、金长川、熔拓瑞超、丹桂顺、晨融鼎富、南方基金、稳泰平常心、开源证券已与发行人签署《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战略配售协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协议》”），不参与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未参与战略配售的证券投资基金除外，并承诺按照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的股票数量。

5、限售期限

上述获配对象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6个月。

（二）战配方案和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和配售资格核查意见

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及战略配售数量符合《管理细则》中“战略投资者不得超过10名”和“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足5,000万股的，战略投资者获得配售的股票总量不得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的要求。

安信证券、金长川、熔拓瑞超、丹桂顺、晨融鼎富、南方基金、稳泰平常心、开源证券目前均合法存续，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亦符合《管理细则》第五节“战略配售”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具有参与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资格。

二、本次战略配售投资者的具体情况

（一）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73957K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黄炎勋

	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	1,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6年8月22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营业期限自	2006年8月22日	营业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它证券业务。		
股东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99.9969% 上海毅胜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0.0031%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了安信证券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安信证券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安信证券为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为安信证券控股股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安信证券的实际控制人。

3、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安信证券成立于2006年8月22日，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法律主体，属于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的机构投资者，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4、关联关系

经核查，安信证券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除此之外，安信证券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安信证券出具的承诺函，安信证券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或者委托他人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情形。

6、锁定期

安信证券本次获配的锁定期为6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嘉兴重信金长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嘉兴重信金长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7D2LMA1A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金长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5,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 年 11 月 16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75 室-53		
合伙期限自	2021 年 11 月 16 日	合伙期限至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信息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重信·开阳 21016·北交所战配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出资比例 98.0392% 北京金长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9608%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了金长川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合伙协议，金长川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合伙人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合伙协议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金长川为合法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为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备案编码为 STG319。

经核查，金长川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北京金长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金长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11 日。北京金长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合规登记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16515）。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金长川实际支配主体为其管理人北京金长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刘平安持有北京金长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3.69% 股权，为北京金长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金长川成立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法律主体，属于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的机构投资者，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4、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金长川出具的承诺函，金长川与发行人、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金长川出具的承诺函，金长川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或者委托他人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情形。

6、锁定期

金长川本次获配的锁定期为 6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苏州熔拓瑞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苏州熔拓瑞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MABMAXGL57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2 年 4 月 2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迎宾大道 333 号苏州湾东方创投基地 38 号楼		
合伙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24 日	合伙期限至	2027 年 4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信息	侯金华出资比例 35% 刘光玉出资比例 35% 张洪刚出资比例 29.90% 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0.1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了熔拓瑞超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合伙协议，熔拓瑞超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合伙人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合伙协议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熔拓瑞超为合法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其

为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备案编码为 SVP449。

经核查，熔拓瑞超私募基金管理人为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19 日。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合规登记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09766）。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熔拓瑞超实际支配主体为其管理人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张洪刚持有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0% 股权，为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熔拓瑞超成立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法律主体，属于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的机构投资者，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4、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熔拓瑞超出具的承诺函，熔拓瑞超与发行人、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熔拓瑞超出具的承诺函，熔拓瑞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或者委托他人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情形。

6、锁定期

熔拓瑞超本次获配的锁定期为 6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丹桂顺之实事求是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6515195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红英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2 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T1 栋 9 层 2 号		
营业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2 日	营业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	丹桂顺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0.00%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时间	2015 年 11 月 4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26061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了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合规登记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26061）。

2、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基金产品信息

基金名称	丹桂顺之实事求是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管理人名称	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编码	SCV310
备案日期	2019 年 11 月 1 日
基金类型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并经核查，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丹桂顺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为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王成林直接持有丹桂顺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75% 股权，并通过其担任执

行事务合伙人的深圳市红成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丹桂顺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25%股权，同时王成林担任丹桂顺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为丹桂顺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王成林为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4、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丹桂顺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5、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6、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丹桂顺之实事求是伍号私募基金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经核查，根据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丹桂顺之实事求是伍号私募基金使用合法募集的资金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且符合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或者委托他人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情形。

7、锁定期

丹桂顺本次获配的锁定期为 6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青岛晨融鼎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青岛晨融鼎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83MA7F9PNM7F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晨鸣（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1,0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27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经济开发区长江路 17 号上品广场 1 号楼 2 层青年创业中心 B18		
合伙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27 日	合伙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信息	青岛海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94.3396% 晨鸣（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5.6604%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了晨融鼎富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合伙

协议，晨融鼎富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合伙人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合伙协议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晨融鼎富为合法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为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备案编码为 STS706。

经核查，晨融鼎富私募基金管理人为晨鸣（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晨鸣（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晨鸣（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合规登记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33008）。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晨融鼎富实际支配主体为其管理人晨鸣（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郝筠持有晨鸣（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 30% 股权，为晨鸣（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晨融鼎富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法律主体，属于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的机构投资者，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4、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晨融鼎富出具的承诺函，晨融鼎富与发行人、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晨融鼎富出具的承诺函，晨融鼎富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或者委托他人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情形。

6、锁定期

晨融鼎富本次获配的锁定期为6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33137K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周易
注册资本	36,172.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8年3月6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营业期限自	1998年3月6日	营业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股东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41.16%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27.44%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3.7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9.15% 厦门合泽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 1.72% 厦门合泽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 2.24% 厦门合泽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 2.25% 厦门合泽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 2.3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了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为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2、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基金产品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批复文书号	证监许可[2021]3621号
批复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基金类型	公募基金

经核查，南方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准予注册，批复文书号为证监许可[2021]3621

号。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4、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南方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属于“公开方式募集设立、主要投资策略包括投资战略配售股票且以封闭方式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5、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6、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南方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为以公开方式募集设立、主要投资策略包括投资战略配售股票且以封闭方式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管理人合法募集的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且符合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或者委托他人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情形。

7、锁定期

南方基金本次获配的锁定期为6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 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稳泰平常心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TYH8M1D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春晖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 年 9 月 9 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文岭路 5 号白金广场 B 座 19 楼		
营业期限自	2020 年 9 月 9 日	营业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王春晖出资比例 90.00% 周焕波出资比例 10.00%		
私募基金管理人 登记时间	2021年1月19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 登记编号	P1071749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了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经核查，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于2021年1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合规登记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71749）。

2、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基金产品信息

基金名称	稳泰平常心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管理人名称	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编码	SSB107
备案日期	2021年7月29日
基金类型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稳泰平常心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实际支配主体为其管理人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王春晖持有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90%的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为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稳泰平常心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5、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6、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稳泰平常心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经核查，根据青岛稳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函，稳泰平常心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使用合法募集的资金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且符合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或者委托他人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情形。

7、锁定期

稳泰平常心本次获配的锁定期为 6 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八）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81820C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刚
注册资本	461,374.5765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4 年 2 月 21 日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营业期限自	1994 年 2 月 21 日	营业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 58.7999% 佛山市顺德区金盛瑞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3.7886% 陕西财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 11.3529% 陕西地电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4.3349% 西安未央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2.5926% 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2.4677% 佛山市顺德区诚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9507% 西安市碑林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 1.2963% 长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371% 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371%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0.5635% 陕西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0.5185%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 0.2593% 其他股东出资比例 0.001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了开源证券提供的营业执照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开源证券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决定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被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等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

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开源证券为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开源证券的控股股东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战略配售资格

经核查，开源证券成立于1994年2月21日，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法律主体，属于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的机构投资者，符合发行人选取战略投资者的标准，同时符合《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关于对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的相关规定。

4、关联关系

经核查，根据开源证券出具的承诺函，开源证券与发行人、主承销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参与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

经核查，根据开源证券出具的承诺函，开源证券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或者委托他人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情形。

6、锁定期

开源证券本次获配的锁定期为6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战略投资者是否存在《管理细则》第五节“战略配售”之第三十七条的禁止情形核查

《管理细则》第五节“战略配售”之第三十七条规定：“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的，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一）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向战略投资者承诺股票在本所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未上涨将由发行人购回股票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

（二）主承销商以承诺对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发行人战略配售等作为条件引入战略投资者；

（三）股票在本所上市后发行人认购发行人战略投资者及其控股子公司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

（四）发行人承诺在战略投资者获配股份的限售期内，任命与该战略投资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但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参与战略配售的除外；

（五）除本细则第三十四条第二款规定主体外，战略投资者使用非自有资金认购发行人股票，或者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六）其他直接或间接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根据发行人及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安信证券、金长川、熔拓瑞超、丹桂顺、晨融鼎富、南方基金、稳泰平常心、开源证券提供的相关承诺函及《战略配售协议》，并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认为：本次战略配售不存在《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自律规则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四、战略投资者的核查结论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认为，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的选取标准、配售资格符合《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前述战略投资者符合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的选取标准，具备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的配售资格；前述战略投资者的认购数量、认购金额及限售期安排符合相关规定；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前述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不存在《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自律规则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进感应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0日